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2-085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竞拍位于闽侯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

二、交易进展

近日，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7,100.00 万元竞得标的土地使用权并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成交确认书》，竞得土地具体情况如下：

1、出让方：闽侯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宗地编号：2022 挂(工业)7 号
3、宗地坐落：闽侯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期
4、宗地总面积：20,936 平方米(合 31.4 亩)
5、土地用途：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农副食品加工业--屠宰场)
6、出让年限：50 年
7、容积率：1.2≤容积率≤2.0
8、建筑密度：30%≤建筑密度≤45%
9、成交价款：人民币 17,100.00 万元

公司以"饲料、养猪、食品"为主业，在福建省内多地已布局了生猪养殖基地，并已在厦门、泉州开展屠宰食品业务，通过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在福州市布局生猪屠宰业务，符合公司向"农牧食品企业"发展的战略规划，对促进公司率先在福建省内实现产业链一体化发展、形成和打造产业链模式并未来向其他生猪养殖区域复制拓展，及进一步夯实公司市场竞争力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风险提示

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并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成交确认书》后，还需根据有关规定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有关协议、缴纳成交地价款和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等。公司将根据竞拍事项的进展情况，积极推进有关事项的落实。

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应的项目尚待进行详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后续投资建设实施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市场环境、资金筹措、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多方面不确定因素所带来的风险，项目后续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2-083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概述：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参与竞拍位于闽侯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 20,936 平方米。
- 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风险提示：本次竞拍最终取得土地使用权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竞拍工业土地使用权及后续投资建设实施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市场环境、资金筹措、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多方面不确定因素所带来的风险，项目后续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一、交易概述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竞拍位于闽侯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面积 20,936 平方米。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竞拍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竞拍土地使用权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出让方基本情况

本次竞拍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出让方为闽侯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竞拍标的地块的基本情况

1、出让方：闽侯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宗地编号：2022 挂(工业)7 号
3、宗地坐落：闽侯经济技术开发区三期
4、宗地总面积：20,936 平方米(合 31.4 亩)
5、土地用途：工矿仓储用地—工业用地(农副食品加工业--屠宰场)
6、出让年限：50 年
7、容积率：1.2≤容积率≤2.0
8、建筑密度：30%≤建筑密度≤45%
9、宗地起始价：1,670 万元

四、竞拍土地使用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福州地处中国东南沿海、与台湾省隔海相望，是福建省政治、经济、文化中心，经济实力强，人民生活水平高，福州市人口 800 多万，是省内重点猪肉消费区域之一。

2021 年 7 月 22 日，国务院发布新修订的《生猪屠宰管理条例》，条例进一步明确生猪屠宰质量安全和动物疫病防控主体责任，严格生猪屠宰环节的全过程管理，条例的实施，将继续强化屠宰行业清理整顿，加快小型屠宰场点撤停并转，优化屠宰加工产能布局，实现畜禽就近屠宰加工，推动肉类产业融合发展。

公司以"饲料、养猪、食品"为主业，在福建省内多地已布局了生猪养殖基地，并已在厦门、泉州开展屠宰食品业务，通过本次竞拍在福州市布局生猪屠宰业务，符合公司向"农牧食品企业"发展的战略规划，对促进公司率先在福建省内实现产业链一体化发展、形成和打造产业链模式并未来向其他生猪养殖区域复制拓展，及进一步夯实公司市场竞争力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本项竞拍土地使用权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风险分析

本次竞拍最终取得土地使用权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竞拍工业土地使用权及后续投资建设实施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市场环境、资金筹措、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多方面不确定因素所带来的风险，项目后续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2-082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以专人送达、短信或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有林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 8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通知期限。

(二)审议通过《关于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参与竞拍位于闽侯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本次董事会授权的金额范围内参与本次土地竞拍事宜并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应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3)。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2-084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福建傲芯种业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公司名称：福建傲芯种业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 投资金额：人民币 60,000 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事项为设立新的全资子公司，尚需得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子公司成立后，未来经营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竞争、经营管理、产业链上下游波动等多种因素影响，未来经营状况和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了促进公司生猪育种板块更专业、更高效地发展，增强公司生猪种业创新能力和水平，持续提升公司种猪产品质量、品牌和市场竞争力，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福建省漳州市投资设立福建傲芯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目标公司成立后，公司拟将下属生猪育种板块部分子公司股权进行整合由目标公司持股，目标公司作为公司生猪育种核心业务的控股平台。目标公司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由公司认缴出资 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 100%。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福建傲芯种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新公司的设立需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投资系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未与他人签订共同投资的协议，无其他投资协议主体。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福建傲芯种业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2、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00 万元。

3、出资金额、出资比例和出资方式：

序号	投资方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100	货币资金
	合计	60,000	100	

4、出资期限：根据目标公司经营需要确定。

5、经营范围：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备案为准)

四、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2021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打好种业翻身仗，强调农业现代化，种子是基础，对育种基础性研究以及重点育种项目给予长期稳定支持，深入实施农作物和畜禽良种联合攻关，实施新一轮畜禽遗传改良计划和现代种业提升工程，支持种业龙头企业建立健全商业化育种体系，促进育繁推一体化发展。

2021 年 7 月 9 日，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种业振兴行动方案》，强调要把种源安全提升到关系国家安全的战略高度，集中力量破难题、补短板、强优势、控风险，实现种业科技自立自强、种源自主可控。这是继 1962 年《关于加强种子工作的决定》印发后，中共中央、国务院再次对种业发展作出全面部署。

2022 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大力推进种源等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全面实施种业振兴行动方案。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生猪种业科技子公司是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打好种业翻身仗"号召，引导公司生猪种业积极参与解决国家生猪种业"卡脖子"问题，通过整合公司生猪种业在基础条件、研发技术方面已有的部分优势资源，统筹管理、精准赋能，进一步提升公司生猪种业技术创新、产品改良和创制水平，推动公司生猪种业整体快速、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本次对外投资设立生猪种业科技子公司符合国家政策导向和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生猪种业"育繁推一体化"体系、种猪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

公司自 2014 年开始从事生猪养殖业务以来，一直按照"先发展育种、再发展商品母猪、最后发展育肥配套"的规划推进发展，公司构建完善的种猪育种体系，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进口 1,000 头加系原种猪、2020 年 1 月进口 1,000 头丹系原种猪，目前育种工作已基本达到未来出栏 1,000 万头生猪目标的配套需要。截至目前，公司已投产 4 个曾祖代种猪养殖基地、9 个祖代种猪场以及 2 个公猪站，拥有优质高水平曾祖代核心群 7,000 多头，足量的优质高产种源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种猪内部供应充足并可对外销售。

根据公司初步规划，本次目标公司成立后，公司拟将下列种业板块子公司股权进行整合由目标公司持股：

公司名称	省份	拟纳入目标公司的养殖场类型	目前生产状况
福建哈客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福建	核心场	已投产
漳浦县赵木兰养殖有限公司	福建	核心场	已投产
泰和县傲牧育种有限公司	江西	核心场	已投产
广西柯新源原种猪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	核心场	已投产
漳州傲农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	扩繁场	已投产
乐山傲新育种有限公司	四川	扩繁场	已投产
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	扩繁场和后备培育场	已投产
吉水县傲诚农牧有限公司	江西	扩繁场	在建
上杭傲农槐猪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福建	中国地方品种(上杭槐猪)原种场	已投产
吉安市傲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	公猪站	已投产
山东傲农种猪有限公司	山东	公猪站	已投产
漳浦县苏坡养殖有限公司	福建	公猪站	在建
乐山市傲凯畜牧有限公司	四川	公猪站	在建

注：上述公司中，广西柯新源原种猪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广西柯新源原种猪有限责任公司(宁武项目)"的实施主体，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 2021 年 5 月投产；乐山傲新育种有限公司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乐山傲新育种有限公司种养殖项目"的实施主体，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 2020 年 8 月投产；吉水县傲诚农牧有限公司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吉水县傲诚农牧有限公司生猪生态循环养殖小区"的实施主体，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目前仍处于建设中，预计于 2022 年 12 月投产；上杭傲农槐猪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杭槐猪产业综合开发项目(槐猪种群保护中心和槐猪育种扩繁场)"的实施主体，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 2020 年 7 月起分批投产；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吉安现代农业冠朝 8,400 头商品母猪场项目"的实施主体，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 2019 年 3 月和 2019 年 9 月分批投产；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南溪猪场养殖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的实施主体，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于 2020 年 7 月投产。

本次对外投资及相关种业板块子公司股权整合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层面对子公司享有的持股权益比例没有变化，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目标公司的未来盈利状况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竞争、经营管理、产业链上下游波动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经营效益不达预期或亏损的风险。公司将关注其运营、管理情况，确保目标公司的正常良好经营发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2-052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JK-Ⅱ型少人化乳化炸药生产工艺及装备"通过科技成果鉴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在辽宁省抚顺市组织召开了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抚顺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十一厂联合研发的"JK-Ⅱ型少人化乳化炸药生产工艺及装备"科技成果鉴定会。与会专家听取了研制单位的研制情况介绍，查看了生产现场和远程视频，抽测了产品性能，审查了相关鉴定资料，经质疑、讨论，鉴定委员会一致认为该研发项目总体技术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同意通过科技成果鉴定。

一、科技成果鉴定情况

"JK-Ⅱ型少人化乳化炸药生产工艺及装备"科研项目在原"JK 型乳化炸药生产工艺及设备"基础上采用 JWL-DHS 系列电缸活塞式容积泵、JWL-RW 系列回转式金属丝打卡装药系统、MGEPL-R 型机器人工业炸药智能自动包装设备及工艺、JWL-LZRobot 型履带式装卸机器人系统、机器人贴标系统等装备，集成实现了乳化炸药生产线少人化。生产 φ25-φ150mm 包装型乳化炸药的小直径(φ32-300g)药卷最大产能 6 t/h，大直径(φ70-1500g)药卷最大产能 10 t/h，生产现场混装乳胶基质最大产能为 25t/h。其中 JWL-RW 系列回转式金属丝打卡装药系统、自动开箱(袋)系统开箱过程实现了智能无人化。

该项目采用 JWL-DHS 系列电缸活塞式容积泵替代螺杆泵，实现了全线无 0 类设备；采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与包装乳化炸药的共线生产技术(包括弱带冷却)，实现了包装型乳化炸药和现场混装基质的共线柔性化生产；药卷采用水冷或空气冷却，适应性强；采用生产信息管理系统、机器人自动在线贴标读标上传系统，贴标速度 10.5 箱/min，实现了包装炸药全生命周期的溯源追踪；全线安全智能联动联控、工艺智能匹配、设备智能管理，提升了生产线的智能化水平；生产线 1.1 级工房(含中转站台)现场操作人员不大于 3 人。上述技术具有创新性、先进性、安全性。

鉴定委员会认为："JK-Ⅱ型少人化乳化炸药生产工艺及装备" 总体技术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同意通过科技成果鉴定。

二、对公司的影响

"JK-Ⅱ型少人化乳化炸药生产工艺及装备"项目采用集成创新方式，实现了乳化炸药生产线少人化、全线无 0 类设备，并可与混装乳化炸药共线柔性生产，符合("十四五"民用爆炸物品行业安全发展规划)关于生产线定员标准的要求，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和社会安全经济效益。

本次通过科技成果鉴定，标志着公司通过持续加大研发力度，自主创新实力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稳步提升，充分体现了行业技术专家对公司的自主研发及持续创新能力的认可，对公司进一步在相关行业推广科技成果、未来在市场开拓、技术发展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公司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民爆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推动民爆行业的高质量、高安全发展。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2-051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有效期内，可由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及 2022 年 1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了人民币 2,000 万元的"中泰证券收益凭证"安鑫宝"1 月期 554 号"及人民币 3,000 万元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臻选"第 42 期"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公司于近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本金人民币 5,000 万元，获得现金管理收益人民币 136,208.21 元，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二、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1、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投资品种；

2、公司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资金使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收益计算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收益型	48,000	2022 年 1 月 28 日	提前七天通知	1.85%	是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2 年第 1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2200136	保本收益型	20,000	2022 年 1 月 28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35%	是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063 期 A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8,000	2022 年 2 月 15 日	2022 年 3 月 21 日	2.40%	是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2 年第 1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2200136	保本收益型	10,000	2022 年 3 月 23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35%	否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123 期 A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000	2022 年 3 月 25 日	2022 年 4 月 26 日	2.80%	是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收益型	12,000	2022 年 4 月 1 日	提前七天通知	1.85%	是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2 年第 1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2200136	保本收益型	8,000	2022 年 4 月 1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35%	否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147 期 A 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2022 年 4 月 12 日	2022 年 5 月 16 日	2.60%	是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2 年第 1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2200136	保本收益型	4,000	2022 年 4 月 8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35%	否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南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 2022 年第 1 期公司客户大额存单(36 个月)2022200136	保本收益型	16,000	2022 年 4 月 26 日	本产品期限 36 个月，可于到期日前转让，公司持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3.35%	否
1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臻选"第 40 期	本金保障型	3,000	2022 年 4 月 27 日	2023 年 4 月 24 日，2022 年 7 月开始每月观察一次是否赎出。	0.2%或 4%或 6.55%	否
1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 1939 期	本金保障型	2,400	2022 年 4 月 27 日	2022 年 5 月 30 日	2.1%-4.5%	否
1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收益凭证"安鑫宝"1 月期 554 号	本金保障型	2,000	2022 年 4 月 27 日	2022 年 5 月 26 日	2.40%	是
14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 1940 期	本金保障型	2,800	2022 年 4 月 28 日	2022 年 5 月 30 日	2.1%-5.1%	否
1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 1944 期	本金保障型	2,900	2022 年 4 月 28 日	2022 年 6 月 27 日	2.5%-3.94%	否
1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臻选"第 42 期	本金保障型	3,000	2022 年 4 月 29 日	2023 年 4 月 25 日，2022 年 5 月开始每月观察一次是否赎出。	2.0%或 4.36%	是
17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 1945 期	本金保障型	2,900	2022 年 4 月 29 日	2022 年 6 月 27 日	2.5%-3.94%	否
18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收益凭证"安鑫宝"1 月期 555 号	本金保障型	2,000	2022 年 4 月 29 日	2022 年 5 月 30 日	2.40%	否
19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收益凭证"安鑫宝"2 月期 261 号	本金保障型	1,000	2022 年 4 月 29 日	2022 年 6 月 27 日	2.55%	否
2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 1954 期	本金保障型	3,000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2 年 6 月 13 日	2.1%-3.54%	否
21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收益凭证"安鑫宝"1 月期 560 号	本金保障型	2,000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2 年 6 月 15 日	2.36%	否
2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安盈添利"第 1960 期	本金保障型	2,400	2022 年 5 月 18 日	2022 年 6 月 20 日	2.1%-4.6%	否
23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收益凭证"安鑫宝"1 月期 561 号	本金保障型	600	2022 年 5 月 18 日	2022 年 6 月 16 日	2.36%	否

截至本公告日，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63,000?万元，上述未到期余额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

五、备查文件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业务回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22-040
债券代码：128083 债券简称：新北转债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 665,722,19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息 2 元(含税)。上述分配方案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31,934,439.20 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由于公司转债处于转股期及存在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公司股本存在变动的可能。公司最终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数量为基数进行现金分红，分配比例不变。

2、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新北转债"的转股起止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鉴于公司将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为保证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期间总股本不发生变化，"新北转债"在 2022 年 5 月 26 日至 2022 年 6 月 7 日暂停转股，因此公司现有总股本为 655,192,283 股。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内容与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及其调整原则是一致的。

4、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方案距离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80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4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0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 年 6 月 7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 年 6 月 8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2 年 6 月 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2 年 6 月 8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486	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08*****636	威海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3	01*****986	丛强滋
4	08*****236	石河子联众利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01*****915	宋森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2 年 5 月 26 日至登记日：2022 年 6 月 7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新北转债，债券代码：128083)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新北转债"转股价格为 6.85 元/股，调整后"新北转债"转股价格为 6.65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6 月 8 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新北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七、咨询机构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地址：山东省威海市环翠区昆仑路 126 号
咨询联系人：康志伟
咨询电话：0631-5675777
传真电话：0631-5680499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376 证券简称：新北洋 公告编号：2022-041
债券代码：128083 债券简称：新北转债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北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债券代码：128083 债券简称：新北转债
调整前转股价格：6.85 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6.65 元/股
本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2 年 6 月 8 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公开发行了 877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28083)，根据《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在新北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 为调整前转股价，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此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方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本次转股价格调整的